中国矿业大学2023级研究生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学号** |  |
| **学院** |  | **性别** |  |
| **专业** |  | **身份证号** |  |
| **生源省、市** |  | **联系电话** |  |
| **保留入学资格年限** |  | **事由** |  |
| **开始日期** |  | **结束日期** |  |
| **申请理由：**申请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 **校医院意见（**如因身心健康原因填写，其他原因不需填写**）：** 审核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盖章） |
| **院系意见** 审核人（研究生秘书）签字： 负责人（分管副院长）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盖章） |
| **研究生院意见**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盖章） |
| **备注** | **1.保留入学资格条件：应征入伍、研究生支教团、身心疾病。****2.应征入伍可以保留其入学资格至退役后2年；参加研究生支教团等国家专项计划、身心疾病等可保留入学资格1年。****3.保留入学资格者应在保留入学资格到期后应在当年新生入学报到时向学校申请入学。逾期不办理入学手续者，取消入学资格。****4.研究生院受理地点：南湖校区行健楼A412，联系电话：83590309。** |